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386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1)

境外優先股贖回及股息派發之更新

茲提述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的贖回通告(「贖回通告」)及境外優先股股息派發實施公告(「派息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擬贖回60,150,000股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贖回預計時間表及股息派發方案等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贖回通告及派息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如贖回通告及派息公告所披露，本行原定於2022年9月19日(「贖回日」)以100%總清算優先金額加上截至贖回日止應計但未支付股息(「股息」)的價格，贖回全部境外優先股，並完成境外優先股股息支付。

由於近日英國臨時將2022年9月19日列為銀行假期日，本行境外優先股財務代理機構紐約梅隆銀行倫敦分行無法對外支付款項。原定由紐約梅隆銀行倫敦分行於2022年9月19日支付Euroclear Bank SA/NV與Clearstream Banking S.A.的優先股贖回款項，將根據境外優先股之條款及條件中的第5.1項條件，順延至下一個支付日2022年9月20日進行支付。境外優先股除牌需在贖回款項支付完成且收到財務代理機構的相關確認後進行，因此，境外優先股除牌時間將變更至北京時間2022年9月21日下午4時正後。贖回日不會由於上述原因而調整。本次贖回的預計時間表變更如下：

事項	原定時間	變更後時間
境外優先股除牌	北京時間 2022年9月20日 下午4時正後	北京時間 2022年9月21日 下午4時正後

按上述更新時間表，贖回及註銷現存續的上述境外優先股後，本行不存在已發行的任何境外優先股。

基於上述同樣原因，原境外優先股股息支付日由2022年9月19日順延至下一個支付工作日2022年9月20日。

除上文披露外，其他有關境外優先股贖回及股息派發方案的資料不變。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在倫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2022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景在倫先生、王麟先生及劉鵬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及鄧友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Tingjie Zhang先生、邢樂成先生及張旭先生。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